

关于新乡县 2021 年财政决算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的说明

各位主任，各位委员：

现就新乡县 2021 年财政决算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作简要说明。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全县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年初县乡人代会批准的 2021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115430 万元，执行中，经县人大大批准，收入预算调整为 105979 万元，实际完成 10634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3%，同比增长 0.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86129 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81.0%，同比下降 2.4%；非税收入完成 20212 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19.0%，同比增长 16.5%。支出预算 186428 万元，预算执行中，支出预算调整为 209307 万元，实际完成 17447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3.4%，同比下降 23.7%。

2. 转移支付安排执行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返还性收入和转移支付补助合计 116624 万元。其中：

返还性收入 4494 万元，主要项目为：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4321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2431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991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3249 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 101224 万元，主要项目为：均衡性转移支付 17547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6147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10134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1872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8683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762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00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886 万元，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84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5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828 万元，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702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95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513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268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768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83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 10906 万元。主要项目为：一般公共服务 412 万元，国防 8 万元，公共安全 15 万元，教育 1345 万元，科学技术 2291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 3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67 万元，卫生健康 412 万元，节能环保 2018 万元，城乡社区 764 万

元，农林水 1395 万元，交通运输 1361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 436 万元，金融 50 万元，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 297 万元。

3. “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情况说明

经汇总县级部门决算,2021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三公”经费支出 486 万元，占年初预算数的 81%，其中：无因公出国费用；公务接待费 16 万元，占年初预算数的 84%，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5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8 万元，占年初预算数的 79%，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3%；公务用车购置费 112 万元，占年初预算数的 89%，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县十四届人大六次会议审查通过的 2021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90958 万元，执行中，经县人大批准，调整为 43656 万元，实际完成 4365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0%，同比下降 38.3%。支出预算 75055 万元，执行中，支出预算调整为 45152 万元，实际完成 3560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8.9%，同比下降 72.6%。

（三）国有资本经营情况说明

20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6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上级补助收入 2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 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6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 23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10710 万元，实际完成 11177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4.4%，同比增长 11.5%。支出预算 7933 万元，实际完成 7644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96.4%，同比增长 2.7%。

（五）债务情况说明

2021 年，上级核定我县一般债务限额 150770 万元，一般债务余额 139196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15100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95379 万元，均未超限额。2021 年我县发行债券 23800 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 14600 万元，新增债券 9200 万元。

2021 年，新乡县地方政府债券共偿还债券本金 21791 万元（含再融资），支付利息 8033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本金 15256 万元，支付利息 4680 万元；专项债券本金 6535 万元，支付利息 3353 万元。

2021 年，省财政厅转贷新乡县地方政府债券 92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6000 万元，专项债券 3200 万元。

1. 一般债券主要用于：

（1）交通局 5450 万元，用于 S229 辉原线辉县至大召营段改建项目 1400 万元、京港澳高速公路新乡新区站项目 2650 万元、新胡线与国道 107 互通立交建设项目 900 万元、S309 长济线新乡西环至获嘉武陟界改建工程项目 500 万元；

（2）住建局 550 万元，用于金融大道、青龙路污水临时提升泵站项目 26 万元、三城同创 320 万元、阳光南路修建工程 204

万元。

2. 专项债券主要用于：

(1) 住建局 2200 万元，用于综合污水处理厂配套中心城区河道截污项目；

(2) 住建局 1000 万元，用于新乡县商务中心南广场人防工程。

(六) 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1. 预算执行绩效情况说明

为了全面开展绩效目标软件化、信息化管理工作，进一步扩大我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范围。要求县直各部门（含所属单位）申请安排的 2021 年度财政项目资金都需编制绩效目标。

县直各部门 2020 年度县级财政批复绩效目标的所有项目都开展了绩效自评，按照财政统一的时间节点报送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财政部门将选择群众关心的民生项目和社会各界关注的重点建设项目开展财政评价，主要包括“三农”、教育、医疗卫生、新农村建设等项目。

对 2021 年度县级部门财政支出项目进行绩效运行监控，县直各部门(含所属单位)对所有项目支出资金进行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运行监控采取部门自行监控和财政重点监控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做到财政资金运行到哪里，绩效监控就跟踪到哪里，以不断提高财政资金运行效率，防范财政资金运行风险。

2. 重点项目绩效情况说明

2021 年预算我县有 5 个重大项目。现将执行情况说明如下：

农业农村局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144 万元，新建高标准农田 2.5 万亩，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改善灌溉面积 2.5 万亩，新增节水灌溉面积 1.5 万亩，有效节约水资源，改善生产、生态条件，达到粮食增产，农民增收。

农业农村局扶贫项目 2175 万元，新实施扶贫项目 24 个，带动全县 10 个脱贫村完成巩固提升任务，新实施产业扶贫项目 8 个，带动 24 个行政村村集体经济及脱贫户稳定增收，培训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人员 217 人次。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完成脱贫攻坚的收官任务，推进全面小康社会建设。

住建局农房抗震改造项目 338.4 万元，完成 423 户农房抗震改造任务。

卫健委疫情防控项目 2434 万元，高效开展突发疫情工作，提高基层疫情防控能力，有效控制突发疫情，保障突发疫情物资储备。

自然资源局新乡县农村房屋不动产登记项目 366 万元，按照上级要求全面查清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以及地上房屋的权籍情况，制作房地一体的不动产权籍调查成果和信息叠加整合成果。

二、下半年工作打算

（一）强化收入管理，确保完成年初任务

一方面，进一步加大综合治税力度。2022 年县政府重新调整了综合治税领导小组，完善了《综合治税涉税信息目录》，完善涉税信息共享机制。税务部门征收的人防易地建设费、残保金、水土保持费、土地闲置费、环保税、水资源税。要求住建、残联、水利、城管、自然资源、生态环保等相关职能部门及时向税务部门提供相关涉税信息，以保障税费及时入库。为全县财政收入持续增长发挥积极促进作用。另一方面，持续强化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坚持依法征收、规范执收、源头控收；深化“收支两条线”管理改革，拓展“收支两条线”管理范围，规范经营服务性收费，积极挖掘非税收入潜力；按照既有利于及时足额征收、方便缴款人，又有利于提高效率、降低征收成本的原则，完善收缴系统，优化非税收入征收管理模式；加强收缴执行情况分析，推进非税收入管理效能化。

（二）采取多种措施，切实兜牢“三保”底线

一是严格落实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政策规定，结余资金和逾期未使用完毕的结转资金一律收回财政统筹用于“三保”相关支出。二是按照省、市文件精神，及时清理消化暂付款，妥善化解财政资金周转压力和财政运行风险，减少库款占用。三是加强库款月报分析及“三保”运行情况日常分析与评估。及时掌握财政库款的流入、流出和余额变动情况，根据支出需求，及时调度库款资金，切实保障“三保”支出。

（三）加强政府债务管理

一是加大专线债券争取力度。健全项目谋划常态机制和部门联动工作机制，谋划包装更多符合要求的优质项目，争取更多专项债券资金支持。同时对入库项目进行跟踪管理，对项目单位专项债券使用管理实施监督。二是严格按照隐性债务化解方案有序化解隐性债务，督促相关债务单位积极筹措资金偿还到期债务，保持我县债务水平处于合理区间；加强项目建设审批源头管理，严格新建项目建设审批，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三是进一步健全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对政府债务实施全方位监控，确保监管不留死角，坚决制止违法违规和变相举债行为。

（四）深化财政改革，推进财政改革落到实处。一是结合深化省与市县财政体制改革方案和我县实际，统筹协调积极推动省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进一步理顺县乡财政关系、明确各级责任，形成依法规范、权责匹配、协调配合、运转高效的体制，确保改革精神有效落实。二是深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以零为基点，打破部门界限和项目使用限制，立足当前重点改革任务、重点工作目标、重大项目建设，在成本效益分析的基础上，重新评估论证各项支出安排的必要性、紧迫性，规模的合理性、科学性，坚决改变预算安排和资金分配的基数依赖，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三是进一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质增效。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深度融合，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四是夯实项目库管理。将项目作为部门和单位预算

管理的基本单元，全部预算支出以预算项目的形式纳入项目库，实施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

各位主任，各位委员，下半年财政任务十分艰巨，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的监督和关心支持下，主动作为，迎难而上，开拓进取，努力完成 2022 年财政收支任务，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